

2023年度龙川县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龙川县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龙川县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龙川县委办公室龙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川县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龙委办发〔2019〕29号，县林业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由县自然资源局统一领导和管理。

主要职责：

（一）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修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落实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管理工作。负责重大林权争议调处工作。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

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五）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市和县重要湿地，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湿地公园建设，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县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县级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负责良种选育推广，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负责全县林业行政案件的查处，依法行使相关行政执法监督工作。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县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县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和城市园林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龙川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服务中心主要职能：承担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服务工作，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等公共服务公益职能。

龙川县野生动植物保护站主要职能：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业务指导和宣传工作；承担全县自然保护区、自然小区、陆生野生动物禁猎区和狩猎区的日常事务性管理工作；负

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监测。

木材检查站（细坳木材检查站、龙邦木材检查站、三角楼木材检查站、上坪木材检查站、赤光木材检查站）主要职能：根据林业局的委托，负责对木材、野生动物、森林植物和林产品的运输进行检查、监督、登记。属于违章运输木材的案件，在委托的权限内对违法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属于违章运输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的案件，依法扣留非法运输的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并报林业局野生动植物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龙川县佗城林用机场主要职能：保护管理林用机场的公共财物和基础设施，为飞机造林、森林防火及病虫害防治工作，保护森林资源提供可靠保障。

龙川县生态公益林服务站主要职能：宣传生态公益林政策法规，负责生态公益林日常管护工作；编制生态公益林发展规划，核实全县生态公益林面积，协助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等事务性工作和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生态公益林的营造工作。

龙川县林业科技推广中心主要职能：负责参与编制和组织实施全县林业科技推广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项目计划，组织实施林业重点推广项目计划，开展科技专题调研和对外科技协作交流。

龙川县森林消防设备管理中心主要职能：负责森林消防设备的管理和维护。

龙川县森林资源资产评估中心主要职能：制定森林资源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对森林资源资产的流转提供评估委托服务；协助金融部门做好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权证的评估委托服务协助和促进森林资源资产保险业务的开展。

龙川县森林资源产权交易中心主要职能：制定林业产权交易

规则商品林木、林地流转的受理，服务管理和监督；商品林木、林地流转信息的收集、整理、咨询、发布；商品林木、林地流转的招投标、拍卖委托服务；协助金融部门做好森林资源资产抵押贷款业务。

龙川县林长制事务中心主要职能：承担林长制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建设和运转维护工作；负责林长制工作信息收集整理、报表统计、档案管理工作；承担林长制办公室其他事务性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其他工作任务。

龙川县林区公路管养站主要职能：负责全县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170公里道路的维修养护、保持畅通无阻，完成上级林业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任务。

龙川县鹤畲林场主要职能：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及有关林业法律法规；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保持森林物种多样性；负责辖区内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区域良种示范、种质资源保存与创新、生态监测、科技示范；开展林场林业资源调查，协助完成林业资源规划、监测、保护、科技推广工作；协助森林公安查处破坏林业资源违法行为等工作及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油茶产业发展中心主要职能：负责油茶产业公益性保障服务工作；推动做好生态保护和油茶产业文化宣传等工作；负责油茶产业体系统计工作，并将有关情况上报县委，县政府；代表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督促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做好拟定全县油茶产业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全县油茶产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合作等工作。

龙川县林业科学研究所属公益二类，主要职能：开展林学研

究，促进科技发展。林木遗传育种研究、森林培育研究、森林保护学研究、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研究。

龙川县苗圃场属公益三类，主要职能：培育各种优质苗木、规划、设计及苗木病虫害防治，为全县造林绿化提供优质苗木，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给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县林业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宣传、社会综合治理和后勤管理等工作。承担重要综合性文件、文稿的起草工作。协调应急、维稳、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监督林业行政执法和行政许可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承担有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

（二）规划财务股。拟订林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承担本部门预算、决算及年度生产计划的编制和组织实施工作，组织本部门分管资金管理工作。负责林业统计、项目绩效评价和内部审计稽查。指导、监督、管理直属单位计划财务和国有资产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参与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林业专项贷款计划。监督管理林业行政事业性收费工作。

（三）生态保护修复和防治检疫股（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承担森林、湿地、荒漠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生态修复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指导监督生态公益林建设和效益补偿工作。指导开展林

业碳汇工作。负责林木种苗、草种管理。负责良种选育推广，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组织林木良种选育、示范、推广，指导林木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城乡绿化、部门绿化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拟订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管理工作，划定全县林业检疫有害疫区和保护区。执行国家林业植物检疫任务，承担进口林木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的检疫工作。负责国内森林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植物检验证书核发。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四）森林资源管理股（行政审批股）。负责编制全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监督林地保护开发利用，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指导编制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基层林业站、木材检查站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意见并组织监督实施，负责林地林木权属及其流转管理工作；贯彻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组织拟订本部门行政审批工作依据、办理程序、业务流程、审核标准和规则。组织、协调开展行政审批办理、转办、证件核发等相关工作。

（五）森林火灾预防股。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森林防

火队伍和护林队伍建设、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六）自然保护地管理股。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督管理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种质资源保护，承担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履约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办理审核森林公园业务，组织协调森林公园、森林生态旅游的开发、建设、管理。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工作。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全县湿地保护工作，管理国家、省、市和县重要湿地，指导实施湿地生态修复、生态补偿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承担国际湿地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七）产业发展和国有林场管理股。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林木种苗、木本花卉、林产品经营加工的开发、建设、管理。组织协调用材林、经济林基地建设以及林业产业结构调整工作。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防火等工作。承担国有林场改革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组织协调、监督安全生产工作。拟订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林业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工作，协助林业外资企业

处理各种关系，负责本县林业科技成果评审、申报和管理工作的。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开展林业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林权争议调处股（县人民政府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办公室）。拟订林地、林木权属争议调处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检查林权争议调处工作。负责跨县以及重大林权争议案件调查调解并提出处理意见。

（九）人事股。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党建与党务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社会保障、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和工、青、妇、计划生育等工作。指导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协助开展林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和指导林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协调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群工作。

人员构成情况。

1. 本级部门编制人员情况。本部共有行政编制23人，工勤编制3人。事业编制有90人（其中：参公事业编制90人，非参公事业编制0人）。

2. 本级部门实有人员情况。本部门共有行政在职18人，工勤编制1人，退休人员55人。下属单位共有事业在职69人（其中：参公事业在职69人，非参公事业在职0人等），退休人员103人。财政核拨经费1人，临时工9人，非统发退休5人。

3. 龙川县龙母苗圃场核定员额14名，其中场长1名，副场长2名，现退休11人。

4. 龙川县林业科学研究所编制人数41人，实有人数31人，设

有所长1名，副所长3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0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9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油茶产业发展中心、生态公益林服务站、森林病虫害防治站、野生动物保护站、林业科技推广中心、森林资源评估中心、森林资源交易中心、消防设备管理中心、林长制事务中心、5个木材检查站、林区公路管养站、佗城林用机场、鹤畲林场、龙母苗圃场、林科所。

本部门决算为单位汇总决算。

第二部分：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1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99.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5.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6.4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352.6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5.4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15.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3.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13.18
总计	30	6,028.60	总计	60	6,028.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15.42	5,51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62	99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41	90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6	144.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1.30	451.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39	199.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29	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	11.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21	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4.21	94.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91	14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91	14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	4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5	10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7	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16.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52.64	4,35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5	4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45	4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83.96	4,28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60.00	3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22.58	1,022.5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09.72	60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281.93	2,28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15.42	2,504.56	3,010.8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62	988.56	11.0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41	894.35	11.0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6	14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1.30	451.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39	199.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29	99.2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	0.00	11.0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4.21	94.21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4.21	94.2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91	145.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91	145.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	44.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5	100.9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52.64	1,369.32	2,983.3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5.45	4.58	40.87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45	4.58	40.87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83.96	1,341.51	2,942.45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60.00	342.28	17.71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022.58	999.23	23.35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09.72	0.00	609.72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73	0.00	9.73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281.93	0.00	2,281.9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22	23.2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1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99.62	999.6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5.91	145.9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6.47	16.4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352.64	4,352.6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77	0.7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5.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15.42	5,515.4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3.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3.18	513.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3.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028.60	总计	64	6,028.60	6,028.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515.42	2,504.56	3,01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9.62	988.56	11.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5.41	894.35	11.0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36	144.3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1.30	451.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39	199.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29	99.2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	0.00	11.06
20808	抚恤	94.21	94.21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4.21	94.21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5.91	145.9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91	145.9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97	44.9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5	100.9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6.47	0.00	16.47
213	农林水支出	4,352.64	1,369.32	2,983.32
21301	农业农村	45.45	4.58	40.8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5.45	4.58	40.87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83.96	1,341.51	2,942.45
2130201	行政运行	360.00	342.28	17.7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204	事业单位	1, 022. 58	999. 23	23. 3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 00	0. 00	0. 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09. 72	0. 00	609. 7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 73	0. 00	9. 7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 281. 93	0. 00	2, 281. 93
21303	水利	23. 22	23. 22	0. 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3. 22	23. 22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77	0. 77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 77	0. 77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 77	0. 77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6
30101	基本工资	590.93	30201	办公费	14.62
30102	津贴补贴	246.79	30202	印刷费	1.00
30103	奖金	117.7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5
30107	绩效工资	53.60	30205	水费	0.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64	30206	电费	7.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7.92	30207	邮电费	6.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9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00	30214	租赁费	2.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31	30215	会议费	5.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0
30302	退休费	595.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2
30304	抚恤金	76.5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9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15.80		公用经费合计	8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川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98	0.00	4.68	0.00	4.68	8.30	12.98	0.00	4.68	0.00	4.68	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总收入6,02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515.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15.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7.91万元，下降3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涉农资金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增加和工作人员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3.6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松材线虫病害防治项目完成。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8.63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林科所今年无事业收入。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61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其他林业草原支出项目资金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总支出6,028.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515.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504.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7.33万元，下降1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行政公用经费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增加和工作人员减少。

2. 项目支出3,010.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33.56万元，下降45.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生态公益林补偿金和其他林业草原支出项目资金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增加和上班人员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515.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15.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7.91万元，下降3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涉农资金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增加和上班人员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3.6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松材线虫病害防治项目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515.4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515.4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152.25万元，增长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涉农项目资金增加；二是预算绩效工资未读取出来后又增加进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08.16万元，

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松材线虫病害防治项目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龙川县林业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9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7万元，下降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8万元，完成预算4.6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17万元，下降60.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上年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8万元，完成预算4.6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17万元，下降60.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3万元，完成预算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万元，增长66%。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在运行和维护方面，加强对车辆的管理，合理规划出车任务，降低燃油费、维修费等支出；减少不必要的接待活动，降低接待用餐标准、减少陪同人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8万元，占36%；公务接待费支出8.3万元，占6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6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加油、维修费用。（因省里配置防火特种专业技术车辆，不占公务用车编制，所以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不一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8.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48次，接待人数共2,076人。主要包括上级主管部门和业务部门检查、检验。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11万元，下降49.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劳务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

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正常公务出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1个，二级项目57个，共涉及资金3010.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龙川县2023年造林与生态修复（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新造林抚育）”“龙川县2023年森林资源保护与监测”“龙川县2023年森林火灾预防”“龙川县2023年森林湿地草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项目”“龙川县2023年松材线虫等林业有害生物预防”“龙川县2023年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等57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10.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80分以上。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9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15.4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80分以上。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涉农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515.42万元，执行数5515.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设置有完整性、科学性、有衡量性，根据上级有关制度决策实施；二是绩效监督实施过程的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规范化，项目实行招标制、合同制、监理制；三是项目绩效产出结果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同步增长，生态建设保护，森林生态安全得到保障，森林生长量和消耗量得到良性循环，实现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居民生产生活环境得到提高；四是资金到位率、支付率如期实现，实施程序、资金监管根据相关制度执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实施时间比较长；二是资金拨付支出比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二是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